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6-073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融资和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融资额度及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本数）的并购和项目贷款融资额度，并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连带责任担保。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融资和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近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编号为2026年陕中银经普惠保字468号的《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科华（西安）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科华”）与中国银行之间签署的编号为2026年陕中银经普惠借字468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1,000万元借款及其利息、违约金、赔偿金等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科华（西安）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2MADMU9922P

3、成立日期：2024年6月20日

4、公司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高铁新城草滩八路南段1188号9号楼7-10层

5、法定代表人：梁佳明

6、注册资本：12,769.902765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8、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西安科华51.0597%股权，并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科华实验系统有限公司持有西安科华48.9403%股权，合计持有西安科华100%股权。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073.19	29,168.37
负债总额	14,598.68	19,329.85
净资产	8,474.51	9,838.52
项目	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575.55	8,414.70
利润总额	-1,402.81	-1,422.58
净利润	-1,395.90	-1,405.40

10、履约能力：西安科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主合同

本合同之主合同为：债权人与西安科华之间签署的编号为2026年陕中银经普惠借字468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

2、主债权

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

所有应付费用。

主债权对应的本金金额为1,000万元。

3、保证方式

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

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的相关事项已经2026年3月9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0日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融资和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原因是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西安科华，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0,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0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5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亦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7 日